**关于上蔡县2019年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0年预算草案的报告**

——2020年5月4日在上蔡县第十四届人民代表大会

第四次会议上

县财政局局长 聂全志

各位代表：

受县人民政府委托，现将2019年预算执行情况和2020年预算草案提请县十四届人大四次会议审议，并请各位政协委员和其他列席人士提出意见。

一、2019年预算执行情况

2019年，面对国内复杂严峻的经济形势，在县委的正确领导和县人大、县政协的监督指导下，县政府团结带领全县人民，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全会精神，认真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河南工作的重要讲话和指示批示精神，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落实高质量发展要求，以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全力做好“六稳”，统筹推进稳增长、促改革、调结构、惠民生、防风险、保稳定，经济运行保持总体平稳、稳中有进的良好态势。在此基础上，财政预算执行情况总体较好。

**（一）2019年预算收支情况**

**1.一般公共预算**

**（1）全县收支情况。**县人代会批准的2019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年初预算合计88286万元，实际完成100516万元，为年初预算的113.9%，增长25.2%。年初支出预算合计518222万元，执行中因中央补助增加、发行地方政府债券、调入资金等，支出预算调整为732880万元，实际完成714966万元，为调整预算的97.6%，增长10.4%。

**(2）县级收支情况。**县人代会议批准的2019年县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年初预算为63606万元，实际完成61410万元，为预算的96.5%，增长14.4%。支出预算为493297万元，执行中因中央补助增加、发行地方政府债券等，支出预算调整为692550万元，实际完成674636万元，为调整预算的97.4%，增长22%。

**2.政府性基金预算**

县人代会批准的2019年县政府性基金收入预算170000万元，实际完成175309万元，为预算的103.1 %，同比增长49.6%。

县人代会批准的2019年全县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107478万元，执行中因使用上级补助、政府专项债券、超收调整等，支出预算调整为160869万元，实际完成149642万元，为调整预算的93%，同比下降2.8%。

**3.社会保险基金预算**

2019年全县社会保险基金收入预算175549万元，实际完成182538万元，为预算的104%。社保基金支出预算152728万元，实际完成172566万元，为预算的113%。2019年期末滚存结余112771万元。

**（二） 2019年政府债务情况**

按照预算法规定，从2015年起，国家对地方政府债务实行限额管理。2019年上级核定我县新增政府债务限额64100万元，其中：新增一般债务限额10400万元，新增专项债务限额53700万元，加上上级核定我县2018年政府债务限额233571万元，2019年我县政府债务限额为297671万元，其中：一般债务限额137471万元，专项债务限额160200万元。

截止2019年底，我县纳入全国债务系统内债务余额245583万元，其中：一般债务113503万元，专项债务132080万元。上述债务余额不超过上级规定的债务限额。

**（三）落实县人大决议和主要财政工作情况**

**1、加强财政收支管理。**坚持依法治税，摸清税源底子，分析存在问题，研究工作措施，准确掌握财政收入情况，努力挖掘收入潜力，做到应收尽收。加强税收稽查，严厉打击偷逃骗税行为，杜绝税收跑冒滴漏。严格非税收入“收支两条线”管理，以票控费，确保非税收入及时足额入库。严格财政支出预算约束，坚持有保有压，突出重点，严格公务用车、来客接待、各类会议管理，压缩一般性支出，集中财力保障“三保”支出和重大项目支出。

**2、支持县域经济发展。**始终把减税降费作为头等大事，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实质性降低增值税税率、“六税两费”减征、降低社会保险费率等优惠政策按时落到实处，最大限度释放政策红利，全年减税降费9437万元。积极向企业宣传上级出台的各种政策，了解国家的资金投向，根据所建立的项目库，有针对性地指导企业申报项目，最大限度地争取专项资金，支持企业技术创新、产业升级和改善企业经营环境，充分发挥财政资金引导作用，支持企业健康发展。积极筹措奖励资金2100万元，落实企业优惠政策，保证了企业发展资金需要。累计争取上级各项补助收入195630万元，有力地促进了地方经济发展。

**3、强力支持脱贫攻坚。一是加大财政扶贫资金投入。**按照精准扶贫、精准脱贫的要求，以贫困村为重点，持续加大扶贫资金投入，建立与脱贫攻坚任务相适应的资金投入保障机制。安排专项扶贫资金25184万元，支出24510万元。**二是扎实推进涉农资金整合。**规范统筹整合资金使用管理，进一步加强涉农资金统筹整合力度，切实做到应整尽整，为完成年度脱贫攻坚任务提供资金保障。全年整合财政涉农资金84008万元，拨付财政涉农资金78101万元。**三是强化扶贫资金使用管理。**完善扶贫资金投入支出统计制度，提高监管精准度和及时性，努力实现扶贫资金与扶贫项目一一匹配，项目实施进度与资金支付进度一一匹配。建立扶贫资金监管平台，对扶贫资金实施动态监控。对2018年以来村集体经济分红资金、贫困家庭人居环境整治资金、贫困家庭就业创业奖补等资金拨付的真实性、完整性、及时性及账表完整情况进行了监督检查，促进扶贫专项资金的安全使用、规范运作、有效运转。

**4、推进农村综合改革。一是推进粮食生产生态化。**支持推广秸秆还田、深耕深松、测土配方施肥等技术，改善耕地质量，提升地力，努力实现藏粮于地、藏粮于技。积极争取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资金20606万元，进一步改善农业生产基础设施条件。落实超级产粮大县奖励资金1500万元，用于粮食产后服务体系建设、玉米高产示范项目、粮食企业贷款贴息等。**二是支持农业防灾减灾。**支持做好河道堤防整治、水毁工程修复等防灾减灾工作。支持抓好农作物重大病虫害早期预警和应急防治、森林防火和林业有害生物防治、重大动物疫病防治，提高农业防控能力。**三是支持水生态文明建设。**大力支持水生态系统保护与修复，切实保障水资源节约保护、河长制等工作经费，确保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落实。**四是加快林业生态体系建设。**用好森林生态效益补偿资金，支持公益林和生态林建设。落实退耕还林、林木良种、森林抚育等林业补贴政策，推进林业生态文明建设。**五是落实农业补贴政策。**认真落实耕地地力保护补贴资金16085万元、农机购置补贴资金2959万元，降低了农业生产成本，充分调动农民种粮积极性，提升农业技术装备水平。**六是改善农业种养殖结构。**拨付种植业和养殖业保险补贴资金2902万元，增强农业抗御风险能力。落实生猪调出大县奖励资金742万元。主要用于育肥猪和母猪保险补贴、规模养殖场污染治理补贴、技术培训等。

**5、切实保障改善民生。一是推进教育事业均等化。**拨付义务教育阶段生均公用经费13986万元、免课本费2036万元。拨付高中生均公用经费1335万元，拨付学生资助资金4764万元、学前教育资金1381万元。按照课间加餐每生每天4元的标准拨付营养餐资金11341万元，全面改善农村义务教育阶段学生的营养状况。拨付义务教育薄弱学校改造和校舍建设资金14834万元，有力保障了校舍建设工程项目的顺利进行。**二是促进科技创新。**大力支持科技创新能力建设，认真落实各项科技创新优惠政策，科技支出1947万元，鼓励企业增加科技投入。**三是促进文化事业繁荣。**拨付舞台艺术送农民资金71万元、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资金3806万元，文化馆、图书馆免费开放资金170万元。**四是支持社会保障体系建设。**拨付城乡居民养老金23729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养老金33558万元、机关事业单位退休死亡人员抚恤金1568万元。发放城乡低保7831万元、农村五保2190万元、各类优抚资金4313万元、孤儿生活救助资金224万元、80岁以上老人补贴1358万元、残疾人两项补贴1925万元，保障了困难群众的基本生产生活。**五是巩固覆盖城乡居民的基本医疗保障制度。**拨付城镇职工医疗保险金11251万元、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金64738万元，切实保障了群众就医需求。巩固完善基本药物制度运行新机制，安排公立医院综合改革专项资金1900万元，拨付基本公共卫生专项资金4998万元、艾滋病专项资金 4314万元，基本药物补助资金2275万元，为落实好我县医改工作提供了资金保障。落实两癌两筛补助资金604万元，保障了两癌两筛工作的顺利进行。

**6、提高财政管理水平。**完善预算管理制度，不断扩大预算定额运用范围，细化预算编制，提高预算完整性。加强“三公”经费预算编制，深入推行公务卡改革，国库集中支付改革覆盖到乡镇。加强政府采购预算管理，扩大政府采购范围。加强财政投资评审工作,完善评审机制，拓宽评审领域。加强内部控制建设，自觉依法接受人大、政协、审计监督，增强财政资金管理的预警和防范功能。

与此同时，我们清醒地看到，当前财政运行和预算管理工作还面临一些问题和挑战，主要是：预算编制不够精细，预算执行不够严格，预算法治意识仍需持续强化；预算绩效管理刚刚起步，部分绩效目标设定不够科学，绩效评价不够规范，绩效评价结果运用需要强化，一些财政资金使用绩效还有不小提高空间；财政收支矛盾突出，“三保”支出困难；政府隐性债务负担较重，风险不容忽视。

二、2020年预算草案情况

2020年是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和“十三五”规划收官之年。

编制好2020年预算，对于做好各项财政工作、保持经济健康平稳运行、维护社会和谐稳定具有重要意义。

2020年县级预算编制的指导思想是：**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全会精神，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视察河南重要讲话精神，认真落实县委经济工作会议部署，紧扣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目标任务，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坚持新发展理念，坚持以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坚持以改革开放为动力，推动高质量发展，坚决打赢三大攻坚战，全面做好“六稳”工作，统筹推进稳增长、促改革、调结构、惠民生、防凤险、保稳定。扎实落实积极的财政政策并大力提质增效，更加注重结构调整，巩固拓展减税降费成效；认真贯彻“以收定支”原则，加大优化财政支出结构力度，坚持政府过紧日子，切实做到有保有压；用好地方政府专项债券，规范地方政府举债融资行为，防范化解地方政府隐性债务风险；深化财税体制改革，加快建立完善现代财政制度，促进经济社会持续健康发展，为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和“十三五”规划圆满收官提供财力保障。**

2020年全县财政收入既有增长点，也面临较大减收压力。

财政收入方面，有利的因素包括：我县经济运行总体向好，经济结构持续优化，招商引资突破年逐步深化，市场主体活力日益彰显以及中央继续实施积极的财政政策和稳健的货币政策等。不利的因素包括：经济运行总体向好但存在不确定性以及减税降费政策后翘带来较大减收影响等。通盘考虑，2020年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预期增长目标为11%，这一目标也是指导性的，各乡镇根据经济社会发展实际，实事求是安排收入目标。财政支出方面，机关事业单位正常调资及职级并行、脱贫攻坚、生态环境保护、高标准农田建设、老旧小区改造、养老设施改造补助、教育社保医疗等基本民生政策提标等硬性增支政策较多。综合判断，2020年预算收支安排依然是紧平衡。做好2020年财政工作，需要着重把握好四个原则：一是艰苦奋斗、勤俭节约；二是以收定支、量力而行；三是加强管理、严肃纪律；四是上下联动、齐心协力。

（一） 2020年主要支出政策

紧紧围绕落实县委县政府决策部署和各项重点任务，坚持积极的财政政策并大力提质增效，统筹发挥各项财政政策作用和资金使用效益，着力推动经济高质量发展和民生改善。

**1.助力打赢三大攻坚战。支持全面完成脱贫攻坚任务。**保持财政支持脱贫攻坚政策稳定、力度不减，支持解决“两不愁三保障”突出问题。增加扶贫专项资金规模并向深度贫困乡村倾斜，支持贫困乡村加快补齐民生短板。加大产业扶贫投入力度，促进贫困群众稳定脱贫、增收致富。加强脱贫攻坚与乡村振兴政策衔接，巩固脱贫攻坚成果。继续推进涉农资金统筹整合，完善扶贫资金监管机制，强化扶贫资金绩效管理，提高项目实施效果。**持续支持污染防治。**统筹财政专项资金、绿色发展基金等，重点支持开展大气、水、土壤污染防治和“双替代”，推进农村户用厕所改造等重点工程。逐步建立健全营造林分级补偿机制，支持国土绿化提速行动。推动新能源汽车推广应用，促进节能环保产业发展。**扎实防范化解政府债务风险。**健全规范地方政府举债融资机制，严格按照债务偿还计划及时偿还债务本息。坚持以稳为主、稳中求降的政策取向，坚决遏制隐性债务增量，妥善化解隐性债务存量。坚持谁举债、谁负责，严格落实属地管理责任，债务人、债权人依法合理分担风险。深入开展跨部门政府债务风险联合监管，坚决遏制违法违规举债行为。

**2.支持制造业高质量发展。推动制造业转型升级。**支持推动加快产业转型升级，促进经济结构优化和新动能加快成长。用好先进制造业集群培育基金、中小企业发展基金和“互联网＋”发展基金，持续推进“三大改造”，深化制造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深入实施“四大行动”，推动制造业高端化、绿色化、智能化、融合化发展。继续推动解决国有企业历史遗留问题，全力支持深化国有企业改革。**改善制造业发展环境。**认真落实支持非公有制经济发展的财税政策，完善政府性担保体系，推动银行、保险、信托等金融机构支持制造业发展，让企业特别是制造业享受政策红利、提升竞争力。支持实施企业家素质提升工程，增强企业家全球化、市场化思维，带领企业实现转型发展。

**3.推动创新驱动发展。**完善科技企业研发补助政策，继续落实高新技术企业首次认定奖补政策，对企业研发投入给予奖补支持，大力培育壮大科技型企业。创新财政支持机制，引导金融和社会资本加大科技投入。

**4.深入推进乡村振兴战略。深化农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深入实施优质粮食工程，以“粮头食尾”“农头工尾”为抓手延伸产业链、提升价值链、打造供应链，切实扛稳粮食安全责任。继续支持做好生猪稳产保供。实施农业保险保费补贴，提升农业保障能力。**加快补齐农业农村基础设施短板。**支持农田水利设施建设，完善基层水利服务体系，加快实施节水配套改造。加快构建多元投入机制，支持“四好”农村公路、农村电网改造等基础设施建设，深入推进美丽乡村和村级公益事业建设，优化农村人居环境，持续改善农村基础设施条件。支持电商进农村试点、农商互联试点，加快农村物流发展。**提升乡村治理能力。**扶持因地制宜发展村级集体经济，激发农业农村发展内生动力。完善村级组织运转经费保障奖补机制，支持加强基层党组织建设。

**5.提升新型城镇化水平。**深入推进百城建设提质，支持做好城镇老旧小区改造和住房租赁市场发展，推进城镇社区养老服务体系建设，鼓励引导建立全域覆盖、普惠共享、城乡一体的基础设施服务网络，增强城镇综合承载能力。支持产业集聚区主导产业发展，加快形成产业集群发展新优势。

**6.着力保障和改善民生。**坚持以人为本，努力解决群众所急所需所盼的民生问题，不断增强人民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支持做好就业和社会保障。**落实积极的就业政策，继续支持实施全民技能振兴工程，开展职工技能提升和转岗转业培训，重点做好高校毕业生、退役军人、下岗职工、农民工等群体就业创业；实现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统收统支，继续提高退休人员基本养老金；提高城乡低保补助标准和优抚对象生活补助标准，落实80岁以上老人高龄补贴，做好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基本生活保障；继续支持做好退役军人优抚工作，切实保障和维护军人及家庭权益。**发展公平优质教育。**支持扩大普惠性学前教育资源，加快推进构建学前教育公共服务体系；落实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支持义务教育阶段农民工随迁子女就近入学，推动城乡义务教育一体化发展；落实提高中小学教师待遇政策；支持健全学生资助制度，落实教育脱贫政策；加快发展现代职业教育，支持高水平职业学校和专业建设。**推进医疗卫生事业建设。**提高居民医保财政补助标准，继续提高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经费人均财政补助标准，实施计生奖励扶助，支持开展困难群众大病补充医疗保险；实施基层医疗卫生服务能力提升工程，推进公立医院改革。**推动文化繁荣兴盛。**加快建设覆盖城乡、便捷高效的现代公共文化服务体系。支持实施文物安全基础保障三年行动计划，加大文化遗产保护力度；支持推进媒体深度融合，打造新型主流媒体。**支持平安上蔡建设。**加大对政法机关的经费投入，提高政法机关保障水平；统筹保障“雪亮工程”建设，推进群众性治安防控工程；健全矛盾纠纷源头预防和多元化解机制，维护社会大局稳定。**兜牢“三保”底线。**坚持“三保”支出在财政支出中的优先顺序，坚持国家标准的“三保”支出在“三保”支出中的优先顺序，合理安排使用上级转移支付资金。清理规范过高承诺、过度保障的支出政策，切实做到尽力而为、量力而行，确保财政可持续。

（二） 2020年收支预算情况

**1.一般公共预算**

**(1）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情况。**2020年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收入111576万元，增长11%，加上上级补助、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调入资金等473057万元，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总计为584633万元；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支出571133万元，加上上解省级支出13500万元，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总计584633万元。

**(2）县级一般公共预算情况。**

**收入安排。**2020年县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总计540444万元，其中：县本级收入67387万元；返还性收入9828万元；基数补助收入85800万元，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282588万元，专项转移支付收入469万元；上年结转收入796万元；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23800万元；调入资金69776万元。

**支出安排。**2020年县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总计540444万元，其中：县本级支出526944万元，上解省级支出13500万元。

**2.政府性基金预算**

**全县政府性基金预算情况。**2020年，全县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170000万元，加上上级补助、上年结转、专项债券收入等54235万元，收入总计224235万元；全县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117259万元，加上调出资金69776万元、专项债券支出37200万元，支出总计224235万元。

**3.社会保险基金预算**

**全县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情况。**2020年，全县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193712万元，其中财政补助收入111367万元；全县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167080万元，当年结余26632万元，年末滚存结余139403万元。

以上预算安排具体情况详见《上蔡县全县和县级2019年预算执行情况及2020年预算草案》。

三、改进和加强预算管理的主要措施

**（一）坚持大力提质增效实施积极的财政政策。**突出发展第一要务，更加注重结构调整，从“质”和“量”两方面发力，发挥好财政资金精准补短板和民生兜底作用。巩固和拓展减税降费成效，进一步减轻企业负担，激发市场活力。抓住国家扩大发行地方政府专项债券的政策机遇，积极争取 新增政府债券资金额度，优先保障在建工程和补短板项目建设，按规定将部分专项债券用于项目资本金。深化涉企资金基金化改革，规范高效推广应用**PPP**模式，更好发挥财政资金“四两拨千斤”的撬动作用，促进经济平稳运行。

**（二）坚决贯彻“过紧日子”的财政方针。**大力压减非刚性、非重点项目支出和公用经费，不必要的项目支出坚决取消，新增项目支出从严控制，原则上不开新的支出口子。加大盘活存量资产资金力度，对结余资金、连续两年未用完的上级转移支付资金安排形成的结转资金一律收回统筹使用，预算安排的运转类支出一般不办理结转，按规定及时收回长期沉淀闲置的资金，将不符合支出进度要求的资金，统筹调整用于其他亟需资金支持的领域。

**（三）深化财政体制和税制改革。**基本完成财政事权和支出责任划分改革，进一步理顺政府权责边界。进一步优化转移支付项目设置，厘清各类转移支付的边界和功能定位。继续推进落实各项税制改革任务。完善农村土地征收制度，建立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入市制度。

**（四）推进部门预算改革。**探索运用零基预算理念，坚决改变预算安排和资金安排中的基数依赖，根据实际需要科学合理安排预算。强化预算评审，将评审结果作为预算安排的重要参考，完善能增能减、有保有压的分配机制。加强项目库建设，实施项目评审论证，提高入库项目质量。完善预算支出标准体系，加强基本支出定额定员管理，发挥预算支出标准在预算管理中基础支撑作用。加强政府采购管理，推进政府购买服务工作。统筹推进综合预算管理，加大财政拨款与部门自有收入的统筹力度。

**（五）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深入推动预算绩效管理各项业务要求嵌入财政核心业务一体化系统，将绩效理念体现到预算管理的全过程。建立事前绩效评估机制，加强财政可承受能力评估，不得出台难以持续的支出政策。加强绩效目标管理，扎实开展绩效目标运行监控。全面开展绩效评价，建立资金使用单位自评、主管部门绩效评价和财政重点评价机制，继续扩大重点绩效评价范围。加强绩效评价结果同政策调整、预算安排的有机结合，对支持方向与国家重大决策部署和部门主要职能相偏离、交叉重复的政策和项目予以调整，对低效无效项目进行压缩、调整或取消。

**（六）加强预算执行管理和监督。**硬化预算约束，严格执行同级人大审查批准的预算，从严控制预算调剂事项。预算执行中一般不追加预算，也不出台增加当年支出的政策。按规定及时下达和批复预算，促进财政资金尽快发挥作用。严格执行预决算公开相关规定，主动接受社会监督。推进政府财务报告编制工作。强化会计监督，推动会计信息质量和中介机构执业质量双提高。密切关注基层财政运行情况，强化对地方政府债务、落实“三保”支出等情况的监督，推动相关政策落实到位。

各位代表，2020年财政改革发展任务艰巨、责任重大。我们将在县委坚强领导和县人大、县政协监督指导下，深入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认真落实本次会议决议，更好发挥财政职能作用，为推动我县经济和社会高质量发展做出新贡献！